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2 月 22 日，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大集团”）的函件，国大集团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后，继续质押给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国大集团	否	140,762,2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2 月 20 日	交投集团	88.66%

2、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国大集团	否	140,762,200	2019 年 2 月 21 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交投集团	88.66%	偿还银行到期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3、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国大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158,76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0%。国大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40,76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0%。

4、国大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未出现平仓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我司持有嘉凯城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